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

Hangzhou Fuyang District People's Congress

6

【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2020年1月17日至20日举行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出席会议代表247名，列席会议人员312名。会议听取和审查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批准上述报告。审查和批准富阳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和批准富阳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20年财政预算。会议投票表决2020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依法表决通过陈鸿麟为监察和法制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蒋寿南、戴钰虎、来建良为副主任委员，赵玉龙为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宋国胜为副主任委员，依法选举叶建华、宋国胜、胡利明为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1月17日下午，召开预备会议，选举产生大会主席团成员47名，选举赵玉龙任大会秘书长，通过大会议程。会议期间，举行全体会议4次，主席团会议5次。

大会共收到代表议案和建议201件，立案194件，涉及民生保障38件、工业经济13件、农业经济32件、现代服务业2件、城乡基础设施建设50件、资源管理11件、社会事业发展39件，其他9件。不予立案7件。其中，《持续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打造美丽乡村的新样板》列为大会1号议案，《加快城乡供水能力建设，保障居民饮用水需求》列为大会2号议案，《加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推动教育提质升档，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列为3号议案，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集体督办，区人民政府区长牵头办理。其余代表议案、建议均作建议处理，交相关部门处理。建议中，加强城乡交通路网建设、加快城市片区综合整治、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富春湾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及提升服务软环境方面、着力破解农民建房难等建议，代表们反映比较集中，呼应群众的迫切愿望，比较客观、准确地反映富阳区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社会治理等方面的问题。

【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至三十八次会议】 2020年，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会议11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5个，发出审议意见书11份，作出决议、决定18项。

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1月12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2）听取《关于杭

州市富阳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3）书面审议《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生态环境状况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4）书面审议《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5）听取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表决通过区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草案）；（6）听取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2019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监督情况的报告；（7）征求对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的意见；（8）审议2020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表决办法（草案）；（9）审议2020年政府民生实事候选项目；（10）听取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11）审议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日程（草案）、《选举办法（草案）》、有关名单（草案）和关于代表提交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12）听取并审议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13）审议并表决代表工作有关事项。

第二十九次会议于3月19日召开。主要议题：（1）审议并表决代表工作有关事项，表决通过关于接受金雪传辞去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议案；（2）审议并表决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修订稿）。

第三十次会议于4月2日召开。主要议题：审议并表决公安机关提请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许可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有关事宜，会议以电子表决的方式通过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许可对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白亮浩、叶小明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

第三十一次会议于5月20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的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富阳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的调查报告。（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数字经济发展情况的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富阳区数字经济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贯彻落实《杭州市居住区配套设施建设管理条例》情况的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杭州市居住区配套设施建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4）听取和审议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设立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及法制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更名的决定（草案）。（5）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及代表工作有关事项。决定接受王洪光辞去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并报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备案；决定任命高飞为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决定接受倪洪水辞去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免去倪洪水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来建良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丁建民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任命来建良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监察和法制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宋国胜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主任、丁建民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监察和法制司法工

作委员会副主任、陈学群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副主任。（6）听取和审议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人大理论研究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名单（草案）。

第三十二次会议于6月23日召开。主要议题：（1）审议并表决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草案）；（2）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工作有关事项，决定接受赵志军辞去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并报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备案，决定免去赵志军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局长职务，决定任命沈尧为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局长，任命李百山为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第三十三次会议于7月27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20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报告。（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收支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3）书面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反映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4）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5）听取区政府关于2020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进展情况报告。

第三十四次会议于8月24日召开。主要议题：审议并表决有关人事任免，决定接受吴玉凤辞去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区长职务，并报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备案，决定王犖代理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区长职务，决定任命王犖为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卜利斌为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第三十五次会议于9月30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体育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富阳区体育发展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2）听取和审议《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和建议处理办法（修改稿）》。（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跑一地”改革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富阳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跑一地”改革情况的调查报告。（4）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和2019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2019年度富阳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和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审查报告。（5）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和代表工作有关事项，通过关于补选王犖为杭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

第三十六次会议于10月19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围绕富阳区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询问。（2）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工作有关事项。

第三十七次会议于12月2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决议贯彻执行情况的调查报告。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3)听取和审议2020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报告。(4)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相关制度。(5)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有关事项。

第三十八次会议于12月31日召开。主要议题：(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0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报告。(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3)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报告。(4)听取部分杭州市人大代表年度述职报告。

【概况】 2020年是富阳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区人大常委会精心组织40周年系列纪念活动，制作完成《砥砺前行四十年》画册和《一切为了人民》专题片，在《富阳日报》刊登“奋进四十年，履职为人民”系列报道，协助区委召开纪念大会，全面总结区人大常委会40年履职历程。40年来，历届人大常委会共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41次，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323次，审议、决定、研究、讨论数以千计的重大议题和重要事项；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812个，组织视察和执法检查612次；关于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作出决议决定415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589人次。

【法律监督】 4月，开展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实施情况专题调研。针对职务犯罪认罪认罚适用有待完善、审判阶段认罪认罚工作开展有待加强、量刑减让不够精准等问题，提出“统一认识，职务犯罪案件平等、全面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用心办案，审判阶段深入开展认罪认罚工作；精准量刑，明确量刑减让应遵循的原则”等意见建议。

5月，开展《杭州市居住区配套设施建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针对疫情防控情况减少人员密切接触的要求，创新调查方法，开展网上问卷调查。分别通过富阳人大微信公众号、《富阳日报》等媒体开展网上居住区配套设施建设管理情况满意度调查，累计浏览2887次，有效反馈755份，收到意见建议113条次，全面推进条例实施。

10月，开展“七五”普法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监督工作。针对思想认识不够到位、普法不够精准、成效有待进一步提高、品牌创建力度不够、资源统筹不够科学等问题，提出“提高认识，增强做好法治宣传教育的自觉性；加强保障，进一步完善机制建设；精准施策，突出普法针对性；凝聚力量，加强普法队伍建设；贴近实际，增强群众普法获得感”等意见建议。

【工作监督】 3月至5月，开展全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专项监督。针对应急管理法治保障不充分、“以防为主、医防结合”机制不灵活、重大疫情防控救治能力不充足、统筹“防控和发展”力度不均衡等问题，建议巩固成果，紧绷思想之弦不放松；总结经验，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体系；补齐短板，推进社会治理能力建设；强化举措，保障经济社会运行秩序。

3月至5月，开展全区数字经济发展专项监督。针对产业规模不大、集聚效应不明显、要素保障不足、内生动力不够强、数据基础薄弱、信息化发展不平衡等问题，建议着力以数字经济推进产业转型，发挥好政府引导和企业主体作用，发挥科技力量的支撑作用，积极破解数字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

7月至9月，开展体育发展工作专题调研。针对体育场馆设施建设相对不足、社会体育发展水平有待提升、体育发展重视度有待加强等问题，建议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大体育发展工作的宣传、投入和引导；进一步解决突出短板，加强规划引领，完善居住区健身配套设施建设；进一步打造特色品牌，做优做强体育赛事品牌和体育团队品牌。

7月至9月，开展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跑一地”改革情况专项监督。针对对社会矛盾调处化解中心功能定位的认识不够准确清晰、运行机制不够完善、人民调解组织有待加强、与乡镇街道和村联动有待加强、智慧化建设仍需提升等问题，建议明确目标，推动“最多跑一地”改革落地见效；完善机制，提升规范化水平；加强调解队伍建设，提升矛盾纠纷调处化解能力；加强诉源治理，提升调处化解质效；强化智慧支撑，推进数字赋能社会治理。

8月至10月，开展新时代美丽乡村专项监督，进行专题询问。针对进度相对滞后、管理能力不足、机制有待完善等问题，建议加强领导，全力推进，力争早日完成目标任务；完善机制，优化服务，加强美丽乡村建设各环节的工作衔接；加强管理，凸显特色，努力把富阳区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成全省甚至全国的示范村、样板村。

11月，听取和审议2020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报告。建议区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既定时间表，加快完成项目“扫尾”工作，抓好项目建设细节，确保如期高质量兑现向全区人民群众作出的庄严承诺；健全民生实事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完善项目后续运行和管理，确保项目运行好、受益久；认真做好2021年民生实事项目征集工作，广泛听取意见，多渠道征集建议，把项目征集的过程作为发扬民主、集中民智、反映民意、凝聚民心的过程，助推政府决策与民意民愿深度融合。

11月至12月，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情况专项监督。针对无障碍意识理念尚未深入人心、创建氛围不够浓厚、无障碍建设刚性约束力缺乏、设施质量问题比较突出等问题，建议进一步树立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积极营造城市无障碍生态氛围；进一步强化规划刚性力，加快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法治化进程；

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让无障碍环境建设助推城市更美好。

【常委会决定】 6月，审议并表决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草案）。会议强调，深刻认识贯彻落实决定的重要意义，以建设“重要窗口”为目标导向，不断增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加强人大对公益诉讼工作的监督与支持力度，通过专题调研、代表视察等方式，破解公益诉讼领域重点难点问题，推动公益诉讼工作质效大提升；推动形成决定落实的强大合力，行政机关应当切实增强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责任意识，自觉接受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区监委、区法院等部门与区检察院建立协作会商机制，凝聚公益保护共识。

7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20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报告。针对经济发展下行压力加大、产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收支矛盾日益突出、项目前期不够充分等问题，会议提出，发力转型升级，提振实体经济，更加注重优化投资结构、加大重点产业链招商、推进小微工业园区建设、优化平台布局等；狠抓政策落地，优化营商环境，落实落细减税降费和中央“两直”政策，继续深化“走亲连心三服务”活动和进一步健全体制机制；完善决策机制，强化项目监管。

7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收支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针对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中存在的问题，建议积极培育涵养税源，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加强债务管理监督，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落实部门主体责任，健全整改长效机制。

12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0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区政府提出的《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20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报告》和2020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

【任免干部】 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相统一的原则，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8人次，其中接受辞职3人。

5月20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15人次，接受辞职1人；6月23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5人次，接受辞职1人；8月24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4人次，接受辞职1人；9月30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14人次；10月19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2人次。12月2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38人次。

【代表活动】 做好民生实事项目监督。开展“代表监督周”活动，6月22日至7月5日，区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监督周”专项活动，参加代表180余名，发现问题46个，提出意见建议54条，协调解决问题32个，起到很好的推动作用。听取政府专项报告，在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十七次会议上，专题听取区政府关于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对办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组织评议，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测评，2020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总体满意率为92.57%。10个监督工作组开展集中视察30余次，29个监督小组开展实地督查410余次，发现问题113个，提出意见建议288条，协调解决问题96个。

做优代表履职服务。在常态化开展区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基础上，首次组织培训乡镇人大代表110余名、街道议事代表，通过专题讲座和现场教学相结合方式，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完善人大代表履职管理制度，优化升级“富阳代表履职”APP，开展优秀议案建议、履职积极分子评选，激励代表更好履职。推进人大代表述职活动，通过现场述职、书面述职、进代表联络站述职等形式，进一步提高代表接受选民监督的自觉性，增强代表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深化履职阵地建设。坚持常委会会议邀请代表列席制度，累计45名代表列席参加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加常委会视察、检查、评议、调研等活动，常态化开展代表旁听村务例会制度，引导全区各级人大代表投身产业转型、营商环境优化、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重点工作。扎实推进代表联络站“站”在一线建设，全区92个站点实现硬件标准化、制度规范化、活动常态化。15名区级领导人大代表和8名常委会工作机构、办事机构负责人进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基层代表和群众活动，收集意见建议179条，协调推动解决问题89个。

【指导乡镇（街道）人大工作】 坚持“擦亮金名片+打造新名片”，推动乡镇（街道）人大工作品牌推陈出新。富春街道“周五晚接待选民”、春江街道“小队会”、胥口镇“代表包干制”等工作品牌提档升级，形成一批可推广、可复制、可操作的制度经验。各乡镇（街道）立足实际，不断拓展创新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努力方向。新登镇建立“有机更新代表联络站”，开展古城复兴“金点子”征集活动；永昌镇创建“美丽码”，助力乡村庭院整治；大源镇成立“工棚会”，助推民生实事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龙门镇设立“景区代表联络站”，为古镇发展注入新活力；万市镇编印“百姓法治通”，打通基层法治“最后一公

里”；洞桥镇开设“状元直播间”，组织代表助力复商复游等。

【议案建议办理】 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收到代表议案建议194件，分解落实到31个主办单位，全部办理完成并答复区人大代表。其中，解决或基本解决的（A类）131件，占67.5%，同比提升23.1%；意见被采纳并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B类）45件，占23.2%；因目前条件所限暂时难以解决或留作参考的（C类）14件，占7.2%；与法律法规、政策不符的（D类）4件，占2.1%。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解决率90.7%，同比提升6.7%。代表评价，办理态度满意的194件，满意率100%；办理结果满意的193件，基本满意的1件，满意和基本满意率100%。

督办期间，区人大常委会按照“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要求，修订完善《代表议案和建议处理办法》，加强代表建议提出、交办、督办的全流程管理。强化主任会议成员领衔督办、办理情况定期反馈、不满意件“再督办”等举措，实现代表建议“事事有答复”向“件件有成效”转变。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解决率较上年同期上升6.7个百分点。

【大会议案】 1号议案《关于持续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打造美丽乡村新样板的建议》：一是强化设计显特色，指导编制《规划设计导则》，实现“一村一品”；二是关注民生促和谐，督促做好房前屋后清洁美化及田林、边沟治理；三是培育产业富百姓，精准引导，充分考虑村内业态基础和经济现状，贴合当地文化资源优势，因地制宜引进、培育、发展特色产业；四是强化保障优服务，指导出台《关于印发杭州市富阳区关于推进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杭州市富阳区新时代美丽乡村创建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三年总投资20亿元和户均2万的奖补标准用于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保证各环节服务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到位。

2号议案《关于加快城乡供水能力建设，保障居民饮用水需求的建议》：一是锚定目标，农村供水覆盖快速延伸，实现“工作到班、目标到天、责任到人”，城乡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人口比例达到93.9%，处于全省领先水平；二是强化管理，居民用水质量全面提升，对全区农村水站实现运行管理、制水工艺使用、水质实时在线检测等方面远程监控和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的饮水安全；三是广泛宣传，节水护水意识深入人心，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介和短信、微信、小视频等新媒体相结合的方式，广泛宣传富阳区开展农村饮用水提标改造工作的成效，引导广大群众参与到农村饮用水提标建设中来，切实提高护水意识、不断增强节水观念。

3号议案《关于加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推动教育提质升档，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的建议》：一是

聚焦教育发展，规划建设同步推进，指导编制《富阳区义务教育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和《富阳区高中教育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制定“十四五”规划和三年学校建设行动计划；二是聚焦智慧教育，全面建设智慧校园，为全区公办中小学安装热成像红外测温仪，实现测温、亮码、人脸识别一站式“智慧管理”，率先在全市实现中小学、幼儿园空调覆盖率100%，受到《人民日报》等各级媒体关注；三是聚焦教育改革，提升质量促进公平，践行“轻负高质”，分层推进课程幼儿园园本化建设，推进中小学教学改革，加强中小学校规范办学和“阳光招生”工作，落实“公”“民”同招，实现从幼儿园到高中招生全部线上报名、审核和录取；四是聚焦队伍建设，纯化师德提升能力，制订《杭州市富阳区名师名校长培养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推进“区管校聘”、城乡学校教师校长交流和农村新教师挂职锻炼等工作；五是聚焦均衡发展，加大创建规范管理，对标高水平建设“美好教育”总目标，编制富阳教育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做好“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浙江省现代化学校创建工作，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教育需求。

（刘 哲）

【编辑 沈绍坤】



2020年7月30日，富阳区“一府两院”工作报告会暨民生福祉擂台大比武举行

（区人大办 供稿）



2020年7月，区人大代表视察民生实项目

（区人大办 供稿）